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26日在中州国际酒店中州厅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3月16日以书面及邮件通知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爽主持，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2017年公司的经营情况、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总结与回顾；对2018年公司的经营工作重点、规范性管理及信息披露等董事会日常工作进行了计划。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勤勉尽责。

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 2017 年总经理在公司主要业绩、主要经营工作等方面所做的工作进行了逐一汇报，并提出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2017 年度战略发展报告》

1. 议案内容：《2017 年度战略发展报告》对 2017 年度公司战略发展取得的成绩与突破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总结，同时完善和丰富公司战略发展框架，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规划，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详细分析。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595.2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6.98%。2017 年度净利润总额为 12153.89 万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9.71%。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根据 2017 年度审计报告，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2,080,297.13 元，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62,079,427.13 元；公司以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孰低为原则进行权益分派，计划以现有股本 70,7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8.68 元现金股利（含税），共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61,367,60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各股东按照股权比例分配。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5）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16）。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实现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以权益分派决策程序的合规性为原则，保证现金分红决策的顺利实施。根据《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的相关事宜。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违规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7）。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2018 年度经营计划》。

1. 议案内容：制定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2018 年，公司计划接待游客量 307.21 万人次，实现经营收入 31743.47 万元，实现税前利润 15864 万元。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2018 年度投资计划报告》。

1. 议案内容：2018 年年度内计划完成投资 13416.59 万元，具体分为往年结转项目、续建项目、规划项目、新建项目、改造提升项目、维护项目、节庆项目、绿化类、其它等十大项，共计 105 个具体投资项目。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根据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制定了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关于对 2017 年度财务预算、项目投资计划完成情况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项目投资计划的审核报告》。

1.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充分发挥预算的规划、协调、激励及监管作用，保证公司战略和发展计划的有效实施，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对 2017 年度财务预算、项目投资计划完成情况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项目投资计划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意见。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2017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编号为“瑞华审字【2018】41030001 号”的《审计报告》。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议，拟定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

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2.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7 日